

证券代码：603370

证券简称：华新精科

公告编号：2026-028

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7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阴市顾山镇新龚村云顾路19号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7,606,3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7909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正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7,447,047	99.8367	128,600	0.1317	30,700	0.031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946,661	98.8706	128,600	0.9116	30,700	0.217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一项议案并获得表决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小岑、吴仕奇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

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